

檢驗單位：漢光果菜生產合作社

檢驗結果：

檢附對象：☐國軍團食 ☐營養午餐 ☐其它

備註：1.抑制率達35~44%以上者：

通知供應單位延期接收與改善，並對農民進行用藥通曉教育。

2.抑制率達45%以上者：

停止交易或銷毀，必要時由供應單位切結後，將樣品送衛生局或農藥檢驗單位以化學法複驗，並依食品衛生管理法或農藥管理法處置。

2. 本報告共計三章：

(1)第一聯 採購單位收執，(2)第二聯 檢驗單位存，(3)第三聯 農業試驗所存

機定員配置：

11月5日

第一聯：採購單位收執